

環球科技大學學生宿舍寢室放置冰箱申請表 102.5.21 製

持有人資料				冰箱實物照片
寢室		班級		照片粘貼處
學號		姓名		
聯絡電話		顏色 總容積		
廠牌		監護人同意簽章		

申請須知(請詳加閱讀後簽章)

1. 放置小冰箱需經同寢室所有住宿生簽章同意方可放置，申請後全寢室願負共同責任維護使用權益與義務。
2. 每間寢室僅可放置 1 台，且以市面上販售之小冰箱(容量 95 公升以內、消耗電功率不得超過 100 瓦、出廠年限以 6 年內為限)。
3. 小冰箱屬學生個人物品，保管及維修責任，由持有人負責。
4. 嘉東宿舍放置冰箱所產生的電費，由同寢室之住宿生分擔。
5. 經審核通過後，本表正本於宿舍辦公室存檔，影本請張貼於冰箱上以茲證明。
若寢室人員更動，需重新提出申請，以示負責。
6. 申請通過之冰箱持有人如於下學期續住宿舍，寒、暑假期間可於宿舍律定之寢室統一集中放置，以利寒、暑假期間宿舍實施全面整修及清潔作業，惟學校不負保管責任。
7. 若經查獲使用或置放未完成申請之冰箱，持有人依「學生宿舍管理輔導辦法」之規定予以懲處。

冰箱持有人簽章	共同使用者簽章	共同使用者簽章	共同使用者簽章

舍輔人員		宿 舍 輔導教官		生輔組 組 長	
學務長					

管理編號	
------	--